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ZBANK  **浙商銀行**

CHINA ZHESHANG BANK CO., LTD.

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1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如下公告已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僅供參閱。

特此公告。

承董事會命
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張榮森
執行董事、行長

中國，杭州
2023年3月27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行的執行董事為張榮森先生、馬紅女士及陳海強先生；非執行董事為侯興釗先生、任志祥先生、高勤紅女士、胡天高先生及朱瑋明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鄭金都先生、周志方先生、王國才先生、汪煒先生及許永斌先生。

CZBANK  浙商银行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ZHESHANG BANK CO., LTD.

二〇二二年度报告摘要

A 股股票代码：601916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七日

1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27 日审议通过了《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及摘要》。本公司实有董事 13 名，亲自出席的董事 11 名，陈海强先生委托马红女士出席会议，王国才先生委托周志方先生出席会议，出席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 9 名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

1.4 本公司审计师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已分别对本公司按照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 2022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分别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本报告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币种为人民币。本报告所载若干金额及百分比数字已作四舍五入调整。任何表格中总数与金额总和间的差异均由于四舍五入所致。

1.6 本公司董事会建议派发 2022 年度现金股息，每 10 股分配现金股息人民币 2.10 元（含税），以人民币向 A 股股东支付，以港币向 H 股股东支付。上述股息分配预案尚需本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1.7 本公司行长（代行董事长职责）张荣森、主管财务负责人和财务机构负责人景峰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基本情况

法定中文名称：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 股股票简称	浙商银行	H 股股票简称	浙商银行
A 股股票代码	601916	H 股股票代码	2016
A 股股票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H 股股票上市交易所	香港联合交易所
董事会秘书	刘龙	证券事务代表	陈晟
办公地址	中国浙江省杭州市庆春路 288 号		
电话	86-571-88268966		
电子邮箱	ir@czbank.com		

2.2 公司业务概要

浙商银行是十二家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之一，于 2004 年 8 月 18 日正式开业，总部设在浙江杭州，系全国第 13 家“A+H”上市银行。开业以来，浙商银行立足浙江，面向全国，稳健发展，已成为一家基础扎实、效益优良、风控完善的优质商业银行。

浙商银行以“一流的商业银行”愿景为统领，坚持“夯基础、调结构、控风险、创效益”十二字经营方针，以数字化改革为主线，以“深耕浙江”为首要战略，五大板块协同发展，财富管理全新启航，高扬正气、夯实基础、重塑形象，坚持稳字当头，发扬四干精神，全面构建“五字”政治生态，全面提升综合金融服务能力，全面构建风控和大监督体系，全面开启高质量发展新征程。

2022 年，浙商银行营业收入 610.85 亿元，比上年增长 12.14%；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136.18 亿元，比上年增长 7.67%。截至报告期末，总资产 2.62 万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14.66%，其中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53 万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13.20%；总负债 2.46 万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15.86%，其中吸收存款余额 1.68 万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18.77%；不良贷款率 1.47%、拨备覆盖率 182.19%；资本充足率 11.60%、一级资本充足率 9.54%、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05%，均保持合理水平。

浙商银行在全国 22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及香港特别行政区设立了 310 家分支机

构，实现了对长三角、环渤海、珠三角及海西地区和部分中西部地区的有效覆盖。在英国《银行家》(The Banker)杂志“2022 年全球银行 1000 强”榜单中，我行按一级资本计位列 79 位，较上年跃升 20 位。中诚信国际给予浙商银行金融机构评级中最高等级AAA主体信用评级。

3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经营业绩 (人民币百万元)	2022 年	2021 年	增 (减) 幅 (%)	2020 年
营业收入	61,085	54,471	12.14	47,703
利润总额	15,831	14,981	5.67	14,363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13,618	12,648	7.67	12,309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83	144	(42.36)	(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¹⁾	13,535	12,504	8.25	12,334
经营活动产生/ (使用) 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765	(37,083)	不适用	49,580
每股计 (人民币元)	2022 年	2021 年	增 (减) 幅 (%)	2020 年
期末每股净资产 ⁽²⁾	6.49	5.84	11.13	5.43
基本每股收益 ⁽³⁾	0.56	0.55	1.82	0.53
稀释每股收益 ⁽³⁾	0.56	0.55	1.82	0.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 ⁽³⁾	0.55	0.55	持平	0.54
规模指标 (人民币百万元)	2022 年	2021 年	增 (减) 幅 (%)	2020 年
资产总额	2,621,930	2,286,723	14.66	2,048,225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525,030	1,347,239	13.20	1,197,698
负债总额	2,456,000	2,119,840	15.86	1,915,682
吸收存款	1,681,443	1,415,705	18.77	1,335,636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权益	162,933	164,169	(0.75)	130,512

注:

(1) 有关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及金额请参见“财务报表补充资料—非经常性损益”。

(2) 期末每股净资产=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权益—其他权益工具) / 期末普通股股本总数。

(3)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 的规定计算。

3.2 补充财务比率

盈利能力指标 (%)	2022 年	2021 年	增/减	2020 年
平均总资产收益率 ⁽²⁾	0.57	0.60	下降 0.03 个百分点	0.65
平均权益回报率 ⁽³⁾	9.02	9.83	下降 0.81 个百分点	10.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¹⁾	9.01	9.83	下降 0.82 个百分点	10.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¹⁾	8.95	9.71	下降 0.76 个百分点	10.05
净利息收益率	2.21	2.27	下降 0.06 个百分点	2.19
净利差	2.02	2.07	下降 0.05 个百分点	1.99
非利息净收入占营业收入比	22.96	22.98	下降 0.02 个百分点	22.24
成本收入比 ⁽⁴⁾	27.46	25.31	上升 2.15 个百分点	25.96
资产质量指标 (%)	2022 年	2021 年	增/减	2020 年
不良贷款率 ⁽⁵⁾	1.47	1.53	下降 0.06 个百分点	1.42
拨备覆盖率 ⁽⁶⁾	182.19	174.61	上升 7.58 个百分点	191.01
贷款拨备率 ⁽⁷⁾	2.67	2.68	下降 0.01 个百分点	2.72
资本充足指标 (%)	2022 年	2021 年	增/减	2020 年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05	8.13	下降 0.08 个百分点	8.75
一级资本充足率	9.54	10.80	下降 1.26 个百分点	9.88
资本充足率	11.60	12.89	下降 1.29 个百分点	12.93

注：

(1)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规定计算。

(2) 平均总资产收益率=净利润 / 期初及期末资产总额的平均数。

(3) 平均权益回报率=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已扣除归属于本行优先股股息和永续债利息的当年净利润) / 期初及期末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权益(已扣除其他权益工具)的平均数。

(4) 成本收入比=业务及管理费 / 营业收入。

(5) 不良贷款率=不良贷款余额 /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6) 拨备覆盖率=贷款信用减值损失准备余额 / 不良贷款余额。集团口径与银行口径该指标无差异。监管要求为法人口径拨备覆盖率不得低于 140%。

(7) 贷款拨备率=贷款信用减值损失准备余额 /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集团口径与银行口径该指标无差异。监管要求为法人口径贷款拨备率不得低于 2.1%。

其他财务指标 (%)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性比例	人民币	>=25	57.87	52.10	40.98
	外币	>=25	68.95	119.74	115.57
存贷款比例	本外币合计		84.82	91.00	83.70
最大单一客户贷款比例	<=10		3.22	2.04	2.33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			16.89	15.22	19.40
贷款迁徙率	正常类		5.02	5.56	3.45
	关注类		34.75	48.07	37.77
	次级类		87.93	98.61	94.93
	可疑类		4.51	15.64	36.30

注：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期初正常类贷款向下迁徙金额 / (期初正常类贷款余额-期初正常类贷款期间减少金额) × 100%

关注类贷款迁徙率=期初关注类贷款向下迁徙金额 / (期初关注类贷款余额-期初关注类贷款期间减少金额) × 100%

次级类贷款迁徙率=期初次级类贷款向下迁徙金额 / (期初次级类贷款余额-期初次级类贷款期间减少金额) × 100%

可疑类贷款迁徙率=期初可疑类贷款向下迁徙金额 / (期初可疑类贷款余额-期初可疑类贷款期间减少金额) × 100%

4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普通股股东总数为 247,339 户，其中 A 股股东 247,218 户，H 股股东 121 户。

截至本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为 247,068 户，其中 A 股股东 246,947 户，H 股股东 121 户。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股份类别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39,000	4,553,743,800	21.41	无限售条件 H 股	-	未知	-	-
浙江省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	2,655,443,774	12.49	无限售条件 A 股	-	-	-	国有法人
旅行者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	1,346,936,645	6.33	无限售条件 A 股	-	冻结	1,346,936,645	境内非国有法人
横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	1,242,724,913	5.84	无限售条件 A 股	-	-	-	境内非国有法人
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	841,177,752	3.96	无限售条件 A 股	-	-	-	国有法人
民生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	803,226,036	3.78	无限售条件 A 股	-	-	-	境内非国有法人
浙江永利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	548,453,371	2.58	无限售条件 A 股	-	质押	548,453,371	境内非国有法人
通联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6,010,609	537,700,000	2.53	无限售条件 A 股	-	-	-	境内非国有法人
浙江恒逸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	508,069,283	2.39	无限售条件 A 股	-	质押	508,069,283	境内非国有法人
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	-	494,655,630	2.33	无限售条件 A 股	-	质押	494,655,63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前 10 名股东中，浙江恒逸高新材料有限公司和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本行未知上述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

据本公司所知，截至报告期末，上述股东不存在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的情况。

注：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所持股份数为其代理的在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交易系统中交易的本公司 H 股股东账户的股份总和。H 股股份是否出质，本行未知。

据悉，通联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 月更名为泽慰科技有限公司。

4.2 境外优先股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本公司已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赎回全部 21.75 亿美元境外优先股。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已无存续的优先股。

5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5.1 总体经营情况分析

业务规模稳健增长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资产总额 26,219.30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3,352.07 亿元，增长 14.66%。其中：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5,250.30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1,777.91 亿元，增长 13.20%。负债总额 24,560.00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3,361.60 亿元，增长 15.86%。其中：吸收存款 16,814.43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2,657.38 亿元，增长 18.77%。

经营效益趋势向好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 610.85 亿元，比上年增长 66.14 亿元，增长 12.14%，其中：利息净收入 470.62 亿元，比上年增长 51.10 亿元，增长 12.18%；非利息净收入 140.23 亿元，比上年增长 15.04 亿元，增长 12.01%。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136.18 亿元，比上年增长 9.70 亿元，增长 7.67%。

资产质量保持稳定

截至报告期末，不良贷款率 1.47%，比上年末下降 0.06 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 182.19%，比上年末上升 7.58 个百分点；贷款拨备率 2.67%，比上年末下降 0.01 个百分点。

资本充足率保持合理水平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资本充足率 11.60%，比上年末下降 1.29 个百分点；一级资本充足率 9.54%，比上年末下降 1.26 个百分点；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8.05%，比上年末下降 0.08 个百分点。

5.2 合并利润表分析

2022 年，本集团坚持以“一流的商业银行”愿景为统领，围绕十二字经营方针，垒好经济周期弱敏感资产压舱石，经营质效有效提升。2022 年本集团实现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136.18 亿元，比上年增长 7.67%，平均总资产收益率 0.57%，平均权益回报率 9.02%。营业收入 610.85 亿元，比上年增长 12.14%，其中：利息净收入 470.62 亿元，比上年增长 12.18%；非利息净收入 140.23 亿元，比上年增长 12.01%。业务及管理费 167.74 亿元，比上年增长 21.69%，成本收入比 27.46%，比上年上升 2.15 个百分点。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276.53 亿元，比上年增长 11.36%。所得税费用 18.42 亿元，比上年下降 10.80%。

合并利润表主要项目变动:

项目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2022 年	2021 年	增(减)额	增(减)幅(%)
利息净收入	47,062	41,952	5,110	12.18
非利息净收入	14,023	12,519	1,504	12.01
营业收入	61,085	54,471	6,614	12.14
减：业务及管理费	16,774	13,784	2,990	21.69
减：税金及附加	685	853	(168)	(19.70)
减：信用减值损失	27,653	24,831	2,822	11.36
减：其他业务成本	126	71	55	77.46
营业利润	15,847	14,932	915	6.13
加：营业外收支净额	(16)	49	(65)	(132.65)
利润总额	15,831	14,981	850	5.67
减：所得税费用	1,842	2,065	(223)	(10.80)
净利润	13,989	12,916	1,073	8.31
归属于：本行股东	13,618	12,648	970	7.67
少数股东	371	268	103	38.43

5.3 合并资产负债表分析

2022 年，本集团聚焦主责主业，优化资源配置，走出一条内涵式、集约化发展的新路，五大业务板块齐头并进、协同发展，业务结构不断优化，资产负债稳健增长。

5.3.1 资产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资产总额 26,219.30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3,352.07 亿元，增长 14.66%。其中：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 14,862.91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1,744.02 亿元，增长 13.29%；金融投资 7,518.49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1,000.27 亿元，增长 15.35%。从结构上看，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占资产总额的 56.69%，比上年末下降 0.68 个百分点，金融投资占资产总额的 28.67%，比上年末上升 0.17 个百分点。

资产运用：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525,030		1,347,239	
减：贷款信用减值损失准备 ⁽¹⁾	38,739		35,350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	1,486,291	56.69	1,311,889	57.37
金融投资 ⁽²⁾	751,849	28.67	651,822	28.50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85,625	7.08	141,510	6.19
贵金属	13,860	0.53	5,899	0.26
存放和拆放同业及 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³⁾	68,928	2.63	74,505	3.26
其他资产	115,377	4.40	101,098	4.42
资产总额	2,621,930	100.00	2,286,723	100.00

注：

- (1) 贷款信用减值损失准备指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 (2) 金融投资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3) 存放和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包含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和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3.2 负债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负债总额 24,560.00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3,361.60 亿元，增长 15.86%。

负债构成：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向中央银行借款	97,170	3.96	50,990	2.41
吸收存款	1,681,443	68.46	1,415,705	66.7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和拆入款项	312,035	12.71	277,997	13.11
应付债券	323,033	13.15	318,908	15.04
其他	42,319	1.72	56,240	2.65
负债总额	2,456,000	100.00	2,119,840	100.00

注：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和拆入款项包括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3.3 股东权益

截至报告期末，归属于本行股东的权益合计 1,629.33 亿元，比上年末减少 12.36 亿元，下降 0.75%。

5.4 发展战略及核心竞争力

（一）发展总纲

以“一流的商业银行”愿景为统领，全面开启高质量发展新征程。

“一流的商业银行”目标方向：一流的正向正行的社会影响力、一流的专业专注的行业竞争力、一流的共进共荣的企业凝聚力。

（二）管理理念

文化层面：弘扬“敬畏、感恩、诚信、责任”共同价值观。

生态层面：构建“正、简、专、协、廉”五字生态。

作风层面：坚持严的主基调，发扬“四干”精神（干、干好、好好干、好好干好）。

（三）经营方略

十二字经营方针：夯基础、调结构、控风险、创效益。

四大战略重点：数字化改革系统开启、深耕发展全面推进、五大板块协同发展、财富管理全新启航。

（四）经营策略

以经济周期弱敏感资产为压舱石，打造高质量发展的一流经营体系。

（五）核心竞争力

清晰明确的战略定位

本公司以习总书记的重要批示精神为指引，坚持高标准的政治站位，以“一流的商业银行”愿景为统领，坚持“夯基础、调结构、控风险、创效益”十二字经营方针，以数字化改革为主线，以“深耕浙江”为首要战略，推进五大板块协同发展，财富管理全新启航，全面开启高质量发展新征程。

健全有序的公司治理

本公司全面加强建设与建设现代企业制度，公司治理水平不断提升。股权结构更加多元，治理机制更加健全，“三会一层”职责清晰明确，建立起适应自身特点的公司治理架构。信息披露制度流程规范，信息披露质量持续提升。

得天独厚的区位优势

本公司总部位于经济基础雄厚、体制机制高度市场化、法治和监管环境健全、产业集聚优势突出、城镇体系完整的浙江省，公司经营战略与浙江资源禀赋、发展大局相契合，“深耕浙江、辐射全国”天然具备良好的区位优势和外部环境。

不断完善的业务体系

本公司着力推进大零售、大公司、大投行、大资管、大跨境五大业务板块齐头并进、协同发展，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立体化、体系化的金融服务，实现多元化经营、全球化布局、综合化服务、高质量发展，特别是在供应链金融、智能制造、科创金融、小微业务等领域的专业服务能力，已获得市场和客户高度认可。

审慎稳健的风险管理

本公司以服务实体经济为导向，坚持“审慎、稳健”的风险偏好和“小额、分散”的授信原则，搭建以经济周期弱敏感资产为压舱石的资产结构，实行特色风险监控官派驻制度，持续完善风险管理制度体系，资产质量保持稳定。

优势突出的金融科技

本公司系统开启数字化改革，构建“185N”改革体系构架，推出“微海”数字化品牌，领先探索各项前沿技术与银行业务的深度融合，打造一批有浙银辨识度和行业竞争力的数字化重大应用。

科学合理的人才储备

本公司加强干部人才队伍建设，管理层具备广阔的战略视野及卓越的管理能力，在业务运营、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和信息技术等领域经验丰富。员工受教育程度高，专业能力强，年轻富有活力。

重塑焕新的企业文化

本公司秉承“见行、见心、见未来”的企业精神，以“一流的正向正行的社会影响力、一流的专业专注的行业竞争力、一流的共进共荣的企业凝聚力”为目标愿景，“服务文化、合规文化、争优文化、和谐文化”为基本文化内涵，《浙银公约》为文化共识，实施文化塑形、文化植根、文化滋养、文化传扬四大工程，形成本行企业文化体系“四梁八柱”。

创新引领的公益理念

本公司践行金融“国之大者”的使命担当，立足金融的功能性、公益性，主动擎旗浙江首创的“金融顾问制度”，率先探索公益金融，开展综合金融服务模式创新和制度

创新，当好政府的“金融子弟兵”、企业的“金融家庭医生”、居民的“金融理财咨询师”，引领金融正行向善新风，彰显金融社会价值。